

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62號
承辦人：王巧儀
電話：04-7240042#1203
傳真：04-7264783
電子信箱：spedu@chgsh.chc.edu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彰女教字第111010004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彰化女中111年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.pdf (111A101256_1_16154608867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11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招生簡章」，敬請協助
公告於貴校首頁，請查照惠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依111年1月12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07952號函核准於111學年度續辦「雙語實驗班」一班，計招收35名學生。
- 二、本校雙語實驗班課程規劃以「理工生醫學群」為主，招生對象為111學年度本校高一入學新生，考試科目為「英語科性向能力測驗」，相關報名資格及招生資訊詳如簡章附件，請轉知。
- 三、雙語實驗班招生等相關問題請洽本校教務處特教組王巧儀組長，電話(04)7240042轉1203。

正本：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心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鹿港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福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北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州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竹塘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埤頭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伸港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社頭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二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芬園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花壇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埔鹽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城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芳苑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草湖

教務處 收文:111/05/1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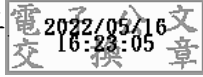


1110002108

有附件

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秀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萬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溪陽國民
中學、彰化縣立彰德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鹿鳴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
學、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興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彰泰國民中學、
彰化縣立信義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原斗國民中小學、彰化縣立鹿江國際中小
學、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、彰化縣私立精誠高
級中學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東南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校教務處特教組



裝

訂



62

線